

公告日期115年4月28日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平	115	偵	1873	竊盜	花蓮分局	張○文	起訴
平	115	偵	1873	竊盜	花蓮分局	游○	起訴
平	115	偵	2444	竊佔等	檢○官簽分	丁○昌	不起訴處分
平	115	偵	2444	竊佔等	檢○官簽分	丁○華	不起訴處分
勤	115	偵	2181	偽造文書等	吉安分局	曾○坤	起訴